

許鏌輝 主編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 輯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第9冊

戰國文字構形研究(中)

陳立 著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二 編

許 鋌 輝 主編

第 9 冊

戰國文字構形研究（中）

陳 立 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戰國文字構形研究（中）／陳立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2〔民 101〕

目 4+294 面；21×29.7 公分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二編：第 9 冊）

ISBN：978-986-254-865-3（精裝）

1. 古文字學 2. 戰國時代

802.08

101003081

ISBN-978-986-254-865-3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二 編 第 九 冊

ISBN：978-986-254-865-3

戰國文字構形研究（中）

作 者 陳立

主 編 許鈇輝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2 年 3 月

定 價 二編 18 冊（精裝）新台幣 4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戰國文字構形研究（中）

陳 立 著



目 次

上 冊

凡 例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之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材料與方法	5
第三節 前人研究概況	8
第四節 章節述要	27
第二章 戰國文字材料概述	29
第一節 前 言	29
第二節 楚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	30
第三節 晉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	60
第四節 齊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	77
第五節 燕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	81
第六節 秦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	84
第七節 小 結	92
第三章 形體結構增繁分析	95
第一節 前 言	95
第二節 增添鳥形	97
第三節 增添飾筆	110
第四節 重複偏旁、部件	184
第五節 增添無義偏旁	189
第六節 增添標義偏旁	199
第七節 增添標音偏旁	217

第八節 小 結	232
第四章 形體結構省減分析	235
第一節 前 言	235
第二節 筆畫省減	236
第三節 邊線借用	249
第四節 部件省減	252
第五節 同形省減	260
第六節 剪裁省減	268
第七節 義符省減	282
第八節 聲符省減	293
第九節 小 結	305

中 冊

第五章 形體結構異化分析	307
第一節 前 言	307
第二節 偏旁位置的異化	310
第三節 筆畫形體的異化	343
第四節 形近形符互代的異化	367
第五節 非形義近同之形符互代的異化	370
第六節 義近形符互代的異化	381
第七節 聲符互代的異化	410
第八節 小 結	419
第六章 形體結構訛變分析	423
第一節 前 言	423
第二節 形近而訛者	426
第三節 誤分形體者	438
第四節 誤合形體者	447
第五節 筆畫延伸者	451
第六節 其他原因	454
第七節 小 結	463
第七章 形體結構類化分析	465
第一節 前 言	465
第二節 自體類化	467
第三節 集體類化	470
第四節 小 結	499

第八章 形體結構合文分析	501
第一節 前言	501
第二節 不省筆合文	503
第三節 共用筆畫省筆合文	548
第四節 共用偏旁省筆合文	553
第五節 借用部件省筆合文	556
第六節 刪減偏旁省筆合文	560
第七節 包孕合書省筆合文	575
第八節 小結	597

下 冊

第九章 戰國文字異時異域關係考	601
第一節 前言	601
第二節 戰國與春秋文字的比較	602
第三節 戰國文字分域結構的比較	608
第四節 王國維東西土說商榷	623
第五節 小結	645
第十章 結 論	647
第一節 戰國文字變易原則	647
第二節 戰國五系文字的異同	652
第三節 戰國文字的特質	657
第四節 戰國文字的價值	660
參考書目	663
附錄：戰國出土文字材料表	695

第五章 形體結構異化分析

第一節 前言

隨著社會的進步，文字的使用愈來愈為頻繁，由於地域的不同，在書寫的習慣上也有不同的表現，文字亦因使用的地點或是性質的不同，而呈現形體上的差異。以書於竹簡上的文字為例，由於竹簡的寬度與長度有限，為求美觀或最有效的利用，將某些原本採取上下式結構的文字改為左右式結構以配合竹簡的長度，或是將左右式結構的文字改為上下式結構以配合竹簡的寬度，如此便造成形體結構之偏旁位置的不固定；再者，某些書手於抄寫時因為一時未察，將文字的筆畫分割或是誤將之連接，因而產生文字形體的變異。

關於「異化」一詞，何琳儀云：

簡化和繁化，是對文字的筆畫和偏旁有所刪簡和增繁；異化，則是對文字的筆畫和偏旁有所變異。異化的結果，筆畫和偏旁的簡、繁程度並不顯著，而筆畫的組合、方向和偏旁的種類、位置則有較大的變化。總體來看，偏旁的異化規律性較強，筆畫的異化規律性較弱。這大概與偏旁能成為一個整體部件，相對穩定有關。異化，與通常所說的「譌變」並非同一概念。固然，有的譌變的確屬於異化；但是，有的譌變則屬於簡化或繁化。因此，異化和譌變是根據不同

的方法剖析文字形體結構的不同分類範疇。〔註1〕

據此可知，「異化」係指對於文字的筆畫或是形體的經營，產生不同的變化，它具有相同的字音與字義而有不同的字形，但是卻與增繁、省減現象不同，後二者具有明顯的繁、簡變化，前者只是改異其形體的組合。從偏旁與筆畫的角度，討論「異化」的規律性強弱，基本上應無問題。從戰國文字材料觀察，無論是偏旁位置的經營，或是偏旁的替換，多呈現骨牌效應，只要某一偏旁發生變化，從此一偏旁者即隨之改異，就其規律性言，確實較筆畫的異化為大。以義近形符替換為例，從偏旁「豸」的「豹」、「獬」、「狸」、「貂」、「豸」等字，於楚系文字裡皆從「鼠」；從偏旁「糸」的「純」字於晉系文字裡從「束」，「約」字於秦系文字裡從「束」。由此可知，當某一文字所從的偏旁發生變化時，原本從該偏旁的一系列文字，也會產生變化。此種偏旁異化的現象，容易發生於同一地域的文字系統，至於不同的系統則多有各自的發展模式。

此外，與「異化」一詞相近者為「異體字」。對於異體字的定義，學者以為是音義相同而外形不同的字，或是同一文字而有不同的字形者，如：裘錫圭云：

異體字就是彼此音義相同而外形不同的字。嚴格地說，只有用法完全相同的字，也就是一字的異體，才能稱為異體字。但是一般所說的異體字往往包括只有部分用法相同的字。嚴格意義的異體字可以稱為狹義異體字，部分用法相同的字可以稱為部分異體字，二者合在一起就是廣義的異體字。〔註2〕

裘錫圭將異體字分做狹義與廣義二種，狹義的異體字必須符合音義相同、字形不同、用法完全相同的原則，廣義的異體字只須音義相同、字形不同、用法部分相同。又如：詹鄞鑫云：

異體字概念有廣義狹義之別。狹義的異體字指兩個形體不同而兩者的讀音（通常包括古音和今音）相同、意義（通常包括本義和各個義項）也相同的文字。廣義的異體字除包括狹義異體字以外，還包括一部分在文獻中經常通用的通假字（如：修脩、剪翦）和古今字（如昆崑、

〔註1〕 何琳儀：《戰國文字通論》，頁203，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

〔註2〕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頁233，臺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1995年。

席蓆)。……異體字是同一個字的不同寫法，換言之，是為同一個詞而造的不同形體的文字，或是由某一個字變形成為異體字。〔註3〕

狹義的說法與裘錫圭相近同，廣義的異體字範圍，更將古今字、通假字涵蓋其中。古今字仍符合音義相同而字形不同的原則，所以歷來的學者多將之納入異體字中。〔註4〕一般而言，通假的二個字，除了具備古音相同或是相近關係外，在意義上無相同之處，亦即通假字唯有在一定的語言環境下，才能替代本字的意義，它所具有的通假意義是暫時的，一旦離開特定的語言環境立刻消失，因此將通假字放入異體字中並不適當。

在異體字的分類上，早期之學者，如：梁東漢將之分為十五類：一、古今字；二、義符相近，音符相同或相近；三、音符的簡省；四、重複部分的簡化；五、筆畫的簡化；六、形聲字保存重要的一部分；七、增加音符；八、增加義符；九、較簡單的會意字代替較複雜的形聲字；十、簡單的會意字代替結構較複雜的形聲字；十一、義符音符位置的交換；十二、新的形聲字代替舊的較複雜的形聲字；十三、假借字與本字并用；十四、重疊式和并列式并用；十五、書法上的差異。〔註5〕從其分類觀察，不論是文字結構的差異，或是假借字、本字的並用，都歸屬在異體字的範圍。可知其定義，與詹鄞鑫之廣義的異體字相近。

近代之學者，如：裘錫圭將之分為八類：一、加不加偏旁的不同；二、表意、形聲等結構性質上的不同；三、同為表意字而偏旁不同；四、同為形聲字而偏旁不同；五、偏旁相同但配置方式不同；六、省略字形一部分跟不省略的不同；七、某些比較特殊的簡體跟繁體的不同；八、寫法略有出入或因訛變而造成不同。〔註6〕深究其言，第一類屬於偏旁的增繁，第二類屬於結構性質的差異，第三類屬於義近偏旁的替代，第四類屬於聲近偏旁的替代，第五類屬於偏

〔註3〕 詹鄞鑫：《漢字說略》，頁296～297，臺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5年。

〔註4〕 梁東漢：《漢字的結構及其流變》，頁64，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1年；王力：《字的寫法、讀音和意義》，《王力文集》第三卷，頁499，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85年；林澐：《古文字研究簡論》，頁94，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86年；曾榮汾：《字樣學研究》，頁120，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8年；許威漢：《漢語學》，頁74，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1995年。

〔註5〕 《漢字的結構及其流變》，頁64～69。

〔註6〕 《文字學概要》，頁235～237。

旁位置的不固定，第六、七類屬於省減，第八類屬於訛變。

若要比較異體字與異化二者涵蓋領域的大小，異體字的範圍實大於文字的異化，其間的範圍甚大，除了一般的省減、增繁現象外，尚包括偏旁位置的不固定、更換偏旁、形體訛變等，從其分類觀察，異化係包涵於異體字中。

關於文字異化現象，茲分為偏旁位置的異化、筆畫形體的異化、形近形符互代的異化、非形義近同之形符互代的異化，義近形符互代的異化、聲近互代的異化等六項，分別舉例說明，論述如下：

第二節 偏旁位置的異化

古文字在偏旁位置經營上，一般習見左右結構互置、上下結構互置、上下式結構改為左右式結構、左右式結構改為上下式結構等四種，並無一定的格式。茲將因偏旁位置的不固定而產生的文字異化，分別舉例說明，論述如下：

一、左右結構互置例

所謂左右結構互置，係指在偏旁位置的經營上，由原本的左右式結構改為右左式的結構，換言之，即是偏旁位置左右不固定，可以任意的更換書寫位置。

〈少虞劍〉之「少」字作「𠂔」，與甲骨文的字形最為近同，包山竹簡的簡文皆為「少司敗」，將包山竹簡「少」、「𠂔」二例相較，該字於偏旁位置的經營上，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7〕

甲骨文「邦」字與兩周文字差異甚大，徐中舒云：「從丰從田，象植木於田界之形，與《說文》邦之古文形近。」〔註8〕指植樹於田界；兩周文字從丰從邑，《說文解字》「邑」字云：「國也」，「邦」字云「國也」〔註9〕，指植樹於邦界或是國界。邱德修指出「邦」字原來的本義為植木於邦界，其後引伸為植木於田界，為了區別本義與引申義的不同，遂造出從田的「𡇗」字。〔註10〕兩周文字

〔註7〕從偏旁「少」者，亦見相同的現象，如：信陽竹簡〈遺策〉的「鈔」字，包山竹簡的「雀」字。

〔註8〕徐中舒：《甲骨文字典》，頁712，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1995年。

〔註9〕（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頁285，臺北，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1年。

〔註10〕此說法為邱德修於2002年7月15日告知。

之形體，基本上變化不大。包山竹簡的簡文爲「楚邦」，楚帛書爲「其邦又大亂」，〈墜侯因脊敦〉銘文爲「保有齊邦」，〈墜璋方壺〉爲「墜璋入伐燕亳邦之獲」。將兩周文字的字形相較，楚系作「𠂔」或「𠂔」，齊系作「𠂔」或「𠂔」，於偏旁位置的經營上，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11〕

「珥」字從玉耳聲，兩周文字裡從偏旁「玉」者，採取左右式結構時，多將偏旁「玉」置於左方〔註12〕，楚簡作「珥」或「珥」，「玉」上所見的短斜畫，皆屬飾筆的性質，並無區別字義或字形的作用。曾侯乙墓竹簡的簡文爲「珥填」，信陽竹簡爲「齒珥」。將文字形體相較，該字於偏旁位置的經營上，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13〕

「談」字從言炎聲，郭店竹簡的簡文爲「士有謀友則言談不口」，《古陶文彙編》（3.198）的陶文爲「萑園甸里人談」，（4.41）爲「左宮談」。楚、齊二系文字皆爲左言右炎的結構，寫作「𠂔」，燕系文字作左炎右言的結構，寫作「𠂔」；其次，燕系「談」字所從之「炎」下方的「口」，並無區別字義的作用，應屬無義偏旁的性質。將文字形體相較，該字於偏旁位置的經營上，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14〕

「𦣻」字從糸從每，包山竹簡的簡文皆爲「𦣻丘」，〈噩君啓車節〉銘文爲「𦣻易」。〈噩君啓車節〉與包山竹簡字形相同，惟後者作「𦣻」或「𦣻」，偏旁位置未固定，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15〕

金文「姑」字在偏旁位置的安排上並未固定，雨臺山竹簡的簡文爲「姑先之宮」，楚帛書爲「曰姑」。將文字形體相較，該字作「𡇗」或「𡇗」，偏旁位置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16〕

〔註11〕從偏旁「邑」者，亦見相同的現象，如：包山竹簡的「郢」字。

〔註12〕容庚：《金文編》，頁24～26，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滕壬生：《楚系簡帛文字編》，頁41～48，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年。

〔註13〕從偏旁「玉」者，亦見相同的現象，如：上博簡〈緇衣〉的「圭」字。

〔註14〕從偏旁「言」者，亦見相同的現象，如：包山竹簡的「訓」字，郭店竹簡〈老子〉丙本的「信」字，〈中山王璽方壺〉的「信」字。

〔註15〕從偏旁「糸」者，亦見相同的現象，如：《古陶文彙編》的「孫」字。

〔註16〕從偏旁「女」者，亦見相同的現象，如：〈曾姬無卣壺〉的「姬」字，郭店竹簡〈老子〉甲本的「媿」字。

「狗」字從犬句聲，楚簡的簡文皆為「狗子」，睡虎地竹簡為「是神狗僞為鬼」。將文字形體相較，楚簡「狗」字作「𤝵」或「𤝶」，偏旁位置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 17〕

「聞」字或從耳昏聲，或從耳門聲。天星觀竹簡的簡文皆為「秦客公孫鞅聞（問）王於葦郢之歲」，睡虎地竹簡為「壬申生子，聞」，〈中山王響鼎〉銘文為「寡人聞之」。《說文解字》「聞」字云：「知聲也，從耳門聲。」其下收錄一重文，云：「古文，從昏。」〔註 18〕《說文解字》篆文明顯源於秦系文字，古文則源於楚、晉系統。將文字形體相較，天星觀竹簡作「𦔻」或「𦔼」，偏旁位置出現左右互置的現象。〔註 19〕

表 5-1

字例	殷商	西周	春秋	楚系	晉系	齊系	燕系	秦系
少	 《合》 (19772)	 〈少虞劍〉  〈蔡侯紐鐘〉		 〈包山 50〉  〈包山 129〉				

〔註 17〕從偏旁「犬」者，亦見相同的現象，如：〈曾侯乙鐘〉的「獸」字，包山竹簡的「𤝵」字。

〔註 18〕《說文解字注》，頁 598。

〔註 19〕左右結構互置的現象，於戰國文字裡，尚有諸多字例，如：曾侯乙墓竹簡的「𦔻」字，信陽竹簡〈竹書〉的「難」、「戮」等字，天星觀竹簡〈卜筮〉的「祝」、「𦔻」等字，天星觀竹簡〈遺策〉的「桶」、「𦔻」等字，望山一號墓竹簡的「融」、「死」、「社」等字，包山竹簡的「𦔻」、「𦔼」、「𦔽」、「坪」、「𦔾」、「𦔿」、「𦔺」、「被」、「兄」、「𦔻」、「𦔼」、「𦔽」、「𦔾」、「𦔿」、「𦔺」、「𦔻」、「𦔼」、「𦔽」、「𦔾」、「𦔿」、「𦔺」、「𦔻」、「𦔼」、「𦔽」、「𦔾」、「𦔿」、「𦔺」等字，郭店竹簡〈成之聞之〉的「己」字，郭店竹簡〈尊德義〉的「異」字，郭店竹簡〈唐虞之道〉的「廟」字，郭店竹簡〈語叢二〉的「必」字，秦家嘴九十九號墓竹簡的「禱」字，〈哀成叔鉶〉的「鉶」字，〈𦔻壺〉的「和」字，〈兆域圖銅版〉的「棺」字，〈涅·平襠方足平首布〉的「涅」字，〈郢王職戈〉的「𦔻」字，睡虎地竹簡〈法律答問〉的「𦔻」字。

鈔				 〈信陽 2.8〉  〈包山 263〉				
雀				 〈包山 202〉  〈郭店·緇衣 28〉				
邦	 《合》 (595 正)	 〈大孟鼎〉  〈毛公鼎〉	 〈綸罽〉  〈龜公華鐘〉	 〈包山 228〉  〈楚帛書·丙篇 8.4〉		 〈墜侯因脊敦〉  〈墜璋方壺〉		
郢				  〈包山 169〉				 〈睡虎地·日書甲種 69 背〉
珥				 〈曾侯乙 10〉  〈信陽 2.2〉				
圭		 〈毛公鼎〉		 〈郭店·緇衣 35〉  〈上博·緇衣 18〉				
談				 〈郭店·語叢四 23〉		 《古陶文彙編》 (3.198)	 《古陶文彙編》 (4.41)	

訓				 〈天星觀 ・卜筮〉  〈包山 210〉				
信				 〈郭店・ 老子丙 本 1〉	 〈中山王 響方壺〉			 〈睡虎地 ・爲吏之 道 7〉
繇		 〈師虎簋〉		 〈噩君啓 車節〉   〈包山 90〉				
孫	 《合》 (10554)	 〈己侯簋〉  〈格伯作 晉姬簋〉	 〈龜公華 鐘〉			 〈陳侯因 齊敦〉  《古陶文 彙編》 (3.296)		
姑	 〈奄婦姑 鼎〉	 〈庚嬴卣〉	 〈姑馮昏 同之子 句鐘〉  〈姑發門 反劍〉	 〈雨臺山 21.3〉  〈楚帛書 ・丙篇 11.2〉				
姬		 〈魯侯鬲〉		 〈曾姬無 卣壺〉		 〈禾簋〉		
媯				 〈郭店・ 老子甲 本 15〉				

				 〈郭店·緇衣 1〉				
狗				 〈天星觀·遣策〉  〈包山 176〉				 〈睡虎地·日書甲種 48 背〉
獸	 《合》 (905 正)  《合》 (6121)  《合》 (28771)	 〈員方鼎〉	 〈王子午鼎〉	 〈曾侯乙鐘〉				
愁				 〈包山 15 反〉  〈包山 194〉				
聞				  〈天星觀·卜筮〉	 〈中山王霽鼎〉			 〈睡虎地·日書甲種 148〉
戟				 〈曾侯乙 14〉  〈天星觀·遣策〉		 〈平阿左戟〉		
戮				 〈信陽 1.1〉	 〈中山王霽鼎〉			

				 〈楚帛書 · 丙篇 11.4〉			
難	 〈爰季良 父壺〉	 〈齊大宰 歸父盤〉	 〈信陽 1.8〉  〈楚帛書 · 甲篇 4.25〉				
祝				 〈天星觀 · 卜筮〉  〈望山 1.49〉			
祉				 〈天星觀 · 卜筮〉  〈包山 205〉			
桶				 〈天星觀 · 遣策〉  〈望山 2.38〉			
甬				 〈天星觀 · 遣策〉  〈德山夕 陽坡 1〉			
社				 〈望山 1.25〉	 〈中山王 霽鼎〉		 〈詛楚文〉